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1日至2026年02月20日止。

第 8604454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20日

商 标

塑大师

申请人 东方传奇（厦门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穆厝路5号1432室之一

代理机构 成都鱼爪智合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0类：家具；窗用室内遮帘（家具）；画框；床垫；家具门；枕头；木或塑料梯；花架（家具）；宠物用枕头；户外家具